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亚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建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袁素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4,906,939.53	203,554,780.10	-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372,940.93	18,468,036.98	-1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28,195.81	10,816,012.14	-1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543,421.16	-1,281,608.19	3,419.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4	0.0335	-15.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4	0.0333	-14.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	1.44%	-0.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95,196,068.22	1,903,730,202.94	-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34,923,383.99	1,609,240,897.39	1.6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5,194.22	报告期内出售部分闲置设备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55,748.03	主要系因符合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298,908.12	主要系购买金融机构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所获取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709.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954,081.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1,732.75	
合计	7,144,745.1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9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亚妹	境内自然人	38.18%	220,085,099	165,063,824	质押	107,050,000
乔昕	境内自然人	13.00%	74,927,032	56,195,274		
新余海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5%	34,883,720	34,883,720		
张伟	境内自然人	3.21%	18,523,322	14,734,456		
伏虎	境内自然人	3.19%	18,389,582	12,730,570		
石磊	境内自然人	1.34%	7,700,900			
上海季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季子天增地长一期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1%	5,813,953	5,813,953		
新余益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2,801,162	2,801,162	质押	600,000
袁琪	境内自然人	0.38%	2,176,166	2,176,1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2,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亚妹	55,021,275	人民币普通股	55,021,275			
乔昕	18,731,758	人民币普通股	18,731,758			
石磊	7,700,900	人民币普通股	7,700,900			
伏虎	5,659,012	人民币普通股	5,659,012			
张伟	3,788,866	人民币普通股	3,788,8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景丕林	1,219,260	人民币普通股	1,219,260			

周建	1,00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5,900
王淑芬	913,822	人民币普通股	913,822
罗燕	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乔昕先生与陈亚妹女士为夫妻关系, 为一致行动人; 乔昕先生亦为新余益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 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或本金额)	(或上年金额)		
预付款项	17,741,190.11	8,071,769.13	119.79%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数字营销业务支付的预付款较上年年末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8,806,578.74	6,292,925.88	198.85%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供应商货款较上年年末较多所致
预收款项	12,992,178.66	9,497,540.91	36.80%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通过预收方式收款比上年年末较多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719,733.48	17,522,394.20	-38.82%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前期其他应付款较多所致
管理费用	15,361,285.16	21,821,137.93	-29.6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中介机构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4,274,814.75	-1,164,587.20	-267.07%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理财收益增加，导致同比财务费用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2,968,677.26	72,355.01	-4202.93%	主要系公司投资的六度人和亏损，公司投资收益相应确认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43,421.16	-1,281,608.19	3419.5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前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款项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56,552.38	-501,518,256.24	93.83%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理财产品购买金额大于赎回金额，而本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购买和赎回金额相当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97,858.65	528,873,244.93	-102.82%	主要系去年同期配套募集资金款项到账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326,215.29	78,718,769.57	49.04%	主要系公司为拓展业务，本期留存更多活动资金用于经营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17年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9,719.44万元及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理财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7年3月24日召开的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29,900万元。

2、股权激励计划事宜：

(1) 公司于2017年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

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赵作荣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6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2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57,638.2117万股减少为57,632.2117万股，注册资本也相应由57,638.2117万元减少为57,632.2117万元。

(2) 公司于2017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注销未达行权/解锁条件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三个行权/解锁期未达到行权/解锁条件，公司决定注销激励对象所持有的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49.2万份，并回购注销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53.2万股；因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5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57,632.2117万股减少至57,578.5117万股，注册资本也相应由57,632.2117万元减少为57,578.5117万元。

3、使用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事宜：

公司于2016年1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保本型投资产品，有效期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6年1月25日召开的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将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提高至60,000万元；2016年9月14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将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提高至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鉴于上述决议有效期将于2017年1月24日期满，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公司于2016年1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到期后继续延长12个月。在额度范围内同意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及子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7年1月6日召开的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7年第一季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明细如下：

银行、金融机构名称	本金金额（元）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平安银行	23,000,000.00	卓越计划滚动型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7-1-5	2017/1/12	3.50%	1.54
中信证券	23,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8 期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17/1/13	2017/3/13	3.70%	13.76
中信银行	5,000,000.00	共赢保本步步高 B	保本浮动收益	2016-10-28	2017/3/31	3.00%	6.33
中信证券	16,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6 年度第 105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6/12/1	2017/1/20	3.10%	6.79
中信证券	55,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6 年度第 106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6/12/2	2017/1/23	3.45%	27.03
中信证券	61,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6 年度第 110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6/12/2	2017/1/20	3.52%	28.83
兴业银行	100,000,000.00	金雪球 2017 年第一期 A 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17-1-23	2017/4/24	4.20%	104.71
中信证券	123,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6 年度第 115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6/12/9	2017/1/23	3.50%	53.08
中信证券	123,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14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7/1/23	2017/4/24	4.15%	127.26
兴业银行	33,000,000.00	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	2017-1-20	2017/4/20	3.70%	30.11
兴业银行	3,500,000.00	“兴业金雪球-优先 2 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17/3/24	随时可取	3.00%	
北京农商行	5,000,000.00	北京农商行“金凤凰”周周添金理财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	2017.2.22	每周一	2.30%	0.21
北京农商行	5,000,000.00	北京农商行“金凤凰”周周添金理财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	2017.2.22	每周一	2.30%	0.21
北京农商	5,000,000.00	北京农商行“金凤凰”周周添金理财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	2017.2.22	每周一	2.30%	0.21

行							
北京农商行	5,000,000.00	北京农商行“金凤凰”周周添金理财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	2017.2.22	每周一	2.30%	0.21
北京农商行	5,000,000.00	北京农商行“金凤凰”周周添金理财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	2017.2.22	每周一	2.30%	0.21
北京农商行	5,000,000.00	北京农商行“金凤凰”周周添金理财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		每周一	2.30%	0.21
北京农商行	15,000,000.00	北京农商行“金凤凰”稳赢富逸理财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	2017.2.22	每周一	2.30%	0.21
北京农商行	20,000,000.00	北京农商行“金凤凰”周周添金理财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	2017.2.22	每周一	2.30%	0.21
北京农商行	15,000,000.00	北京农商行“金凤凰”周周添金理财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	2017.2.22	每周一	2.30%	0.21
北京农商行	8,000,000.00	北京农商行“金凤凰”周周添金理财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	2017.2.22	每周一	2.30%	0.21
交通银行	35,000,000.00	日增利 S 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16/9/19	2017/1/5	2.85%	24.66
中信证券	20,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6 年度第 122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6/12/15	2017/1/23	3.60%	7.69
平安银行	3,000,000.00	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7/3/16	2017/3/23	3.30%	0.19
平安银行	3,000,000.00	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7/3/23	2017/3/30	3.40%	0.20
平安银行	3,000,000.00	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7/3/30	2017/4/6	3.80%	0.22
中信证券	10,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121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7/3/29	2017/9/29	4.40%	22.17
兴业银行	8,550,000.00	金雪球-优先 2 号	保本浮动收益	随时赎回		3.00%	8.35
中信证券	10,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119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7/3/30	2017/5/2	4.43%	4.00
平安银行	3,000,000.00	天天利	保本浮动收益	2017/3/30	2017/4/5	3.00%	0.15
兴业银行	600,000.00	“兴业金雪球-优先 2 号”	保本浮动收益	随时赎回		3.00%	
中信银行	10,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7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7/1/10	2017/2/10	3.70%	3.14
中信银行	30,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16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7/1/23	2017/2/23	3.70%	9.43
中信银行	10,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57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7/2/23	2017/3/27	3.75%	3.29
中信银行	10,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41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7/2/7	2017/3/7	3.85%	2.95
中信银行	10,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73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7/3/9	2017/4/10	3.85%	3.38
中信银行	30,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101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17/3/27	2017/4/27	4.30%	10.96
平安银行	14,000,000.00	卓越计划滚动型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AGS120353	保本浮动收益	2017/1/12	2017/1/19	3.20%	0.94
中信证券	110,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20 期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17-1-23	2017/2/23	4.00%	36.28
中信证券	14,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27 期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17/2/14	2017/3/13	4.48%	4.56
中信证券	110,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56 期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17/2/23	2017/3/27	3.75%	36.16
中信证券	14,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80 期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17/3/13	2017/4/14	4.00%	4.91
中信证券	110,0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107 期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17/3/27	2017/4/27	4.30%	40.17
兴业银行	25,400,000.00	金雪球 2 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17/1/9	2017/3/13	3.00%	4.18
中信证券	25,400,000.00	中信证券 2017 年度第 81 期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17/3/13	2017/4/14	4.00%	8.91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实益达智能	2017 年 01 月 0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控股子公司实益达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7 年 01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陈亚妹、乔昕	<p>1、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承诺：对于由于各种合理原因而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实益达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关于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在作为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遵守中国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和规定，避免与实益达的业务形成实质性的同业竞争。</p> <p>3、维护实益达独立性的承诺：本次收购对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在本次收购完成后，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仍将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场所，在采购、销售等方面仍然保持独立。本次股份增持完成后，将继续保持实益达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业务独立和机构独立。</p>	2014 年 12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乔昕;新余海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人/本企业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6 年 1 月 20 日	2019 年 1 月 20 日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张伟	<p>1、张伟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即该等股份登记至其证券账户之日，下同）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通过协议方式转让等）、质押或设定其他任何权利负担；</p> <p>2、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经审计机构对顺为广告 2015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张伟已履行完毕补偿义务或根据实际情况当年度无需进行补偿，张伟当年可解禁（解禁是指转让、质押或设定其他任何权利负担，下同）全部取得股份的 30% 扣除累计已执行补偿的股份数量的余额；</p> <p>3、经审计机构对顺为广告 2016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张伟已履行完毕补偿义务或根据实际情况当年度无需进行</p>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p>补偿, 张伟当年累计可解禁全部取得股份的 60%扣除累计已执行补偿的股份数量的余额;</p> <p>4、经审计机构对顺为广告 2017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后, 张伟已履行完毕补偿义务或根据实际情况当年度无需进行补偿, 张伟当年累计可解禁全部取得股份的 100%扣除累计已执行补偿的股份数量的余额; 此外, 根据《重组办法》的规定, 若张伟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时, 持有的顺为广告 50%股权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 则张伟取得的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p>			
伏虎	<p>1、伏虎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质押或设定其他任何权利负担;</p> <p>2、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 且经审计机构对奇思广告 2015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 伏虎、逢淑涌、曹建华已履行完毕补偿义务或根据实际情况当年度无需进行补偿, 伏虎当年可解禁全部取得股份的 35%扣除累计已执行补偿的股份数量的余额;</p> <p>3、自审计机构对奇思广告 2016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 伏虎、逢淑涌、曹建华已履行完毕补偿义务或根据实际情况当年度无需进行补偿, 伏虎当年可解禁全部取得股份的 61.6667%扣除累计已执行补偿的股份数量的余额;</p> <p>4、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 36 个月, 且经审计机构对奇思广告 2017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后, 伏虎、逢淑涌、曹建华已履行完毕补偿义务或根据实际情况当年度无需进行补偿, 伏虎当年可解禁全部取得股份的 100%扣除累计已执行补偿的股份数量的余额;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伏虎共持有奇思广告 65%的股权, 其中所持奇思广告 25%股权的持有时间不足 12 个月。上市公司和奇思广告股东认可上市公司以现金对价和锁定期超过 36 个月的股份对价收购伏虎前述持有的奇思广告 25%的股权。</p>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逢淑涌	<p>1、逢淑涌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质押或设定其他任何权利负担;</p> <p>2、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 且经审计机构对奇思广告 2016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 伏虎、逢淑涌、曹建华已履行完毕补偿义务或根据实际情况当年度无需进行补偿, 逢淑涌当年可解禁全部取得股份的 100%扣除累计已执行补偿的股份数量的余额;</p>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曹建华	<p>1、曹建华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质押或设定其他任何权利负担;</p> <p>2、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 36 个月, 且经审计机构对奇思广告 2017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后, 伏虎、逢淑涌、曹建华已履行完毕补偿义务或根据实际情况当年度无需进行补偿, 曹建华当年累计可解禁全部取得股份的 100%扣除累计已执行补偿的股份数量的余额;</p>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袁琪	<p>1、袁琪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质押或设定其他任何权利负担；</p> <p>2、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经审计机构对利宣广告 2017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后，袁琪、张晓艳已履行完毕补偿义务或根据实际情况当年度无需进行补偿，袁琪当年累计可解禁（解禁是指转让、质押或设定其他任何权利负担，下同）全部取得股份的 100%扣除累计已执行补偿的股份数量的余额。</p>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张晓艳	<p>张晓艳本次认购取得的实益达新股，按如下条件解除锁定：</p> <p>1、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质押或设定其他任何权利负担；</p> <p>2、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经审计机构对利宣广告 2015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袁琪、张晓艳已履行完毕补偿义务或根据实际情况当年度无需进行补偿，张晓艳当年可解禁全部取得股份的 50%扣除累计已执行补偿的股份数量的余额；</p> <p>3、经审计机构对利宣广告 2016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袁琪、张晓艳已履行完毕补偿义务或根据实际情况当年度无需进行补偿，张晓艳当年可解禁全部取得股份的 100%扣除累计已执行补偿的股份数量的余额。</p>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张伟、伏虎、逢淑涌、曹建华、袁琪、张晓艳	<p>一、关于人员独立性：</p> <p>1、保证实益达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实益达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p> <p>2、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于实益达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p> <p>二、关于资产独立、完整性：</p> <p>1、保证实益达的资产独立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有实益达的资金、资产；不以实益达的资产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p> <p>三、关于财务独立性：</p> <p>1、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实益达及下属子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2、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法干预实益达的资金使用调度。</p> <p>3、不干涉实益达依法独立纳税。</p> <p>四、关于机构独立性：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实益达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影响实益达的机构独立性。</p> <p>五、关于业务独立性：</p> <p>1、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独立于实益达的业务。</p> <p>2、保证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实益达的业务活动，本人不超越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实益达的决策和经营。</p>	2015 年 7 月 1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p>3、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实益达相竞争的业务。</p> <p>4、保证尽量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实益达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程序。</p>			
	张伟、伏虎、逢淑涌、曹建华、袁琪、张晓艳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其他经营活动，也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p> <p>2、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p> <p>3、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未来拟从事的业务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关系，本人届时将以适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转让相关企业股权或终止上述业务运营)解决；</p> <p>4、本人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p> <p>5、本人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p>6、本人将督促与本人存在关联关系的自然人和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约束。</p>	2015年7月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姚俊	<p>1、自承诺函出具日及顺为广告 100%股权转让给实益达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个月内，未经实益达及顺为广告的同意，不得：（1）从事与顺为广告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2）在其他与顺为广告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3）以顺为广告以外的名义为顺为广告现有及潜在客户id提供相同或相似的产品或服务以及（4）通过近亲属持股或安排、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协议、默契等任何形式的安排规避前述（1）至（3）的约定。如无特别约定，前款所述之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是指互联网媒体营销代理业务（不含包括 DSP 在内的程序化交易业务）。如违反前述保证的，除相关所得归入顺为广告或公司所有外，还应将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对价的 30%作为赔偿金以现金方式支付给实益达。</p> <p>2、（1）本人同意实益达与张伟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全部条款，并保证张伟能够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全部义务和责任；（2）如张伟未能按照《实益达与张伟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包括及时进行盈利预测补偿在内的义务和责任的，本人保证就张伟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的所有义务和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3）本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期间为自张伟逾期履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之义务之日起两年；张伟分期履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之义务的，则如张伟某期逾期履行的，则本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期间为该期张伟逾期履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之义务之日起两年，并在张伟后按履行《盈利</p>	2015年7月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预测补偿协议》项下之义务时继续如前述方式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张伟、伏虎、逢淑涌、曹建华、袁琪、张晓艳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益的行为。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人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谋求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投资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3、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人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4、本人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2015年7月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张伟、姚俊、伏虎、逢淑涌、曹建华、袁琪、张晓艳	<p>一、本人已经依法向本次交易标的的缴纳注册资本，享有作为本次交易标的的股东的一切股东权益，有权依法处分本人持有的本次交易标的的股权。</p> <p>二、在本人将所持本次交易标的的股份过户至实益达名下之前，本人所持有本次交易标的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第三方权益。</p> <p>三、在本人将所持本次交易标的的股份过户至实益达名下之前，本人所持有本次交易标的的股份不存在权属纠纷或者被司法冻结的情形。</p> <p>四、在本人将所持本次交易标的的股份过户至实益达名下之前，本人所持有本次交易标的的股份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类似安排持有本次交易标的的股份的情形。</p> <p>五、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不存在任何阻碍本人转让所持本次交易标的的股份的限制性条款。</p>	2015年7月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伏虎、逢淑涌、曹建华	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出具日，本人（含本人关联方，下同）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实益达（含子公司，下同）、奇思广告资金、资产的情形。本人未来亦不会非经营性占用实益达、奇思广告的资金、资产。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实益达或奇思广告造成损失，自实益达或奇思广告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以现金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实益达或奇思广告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本人通过隐瞒或其他不正当手段占用、占有实益达或奇思广告资产造成的损失，或是本人通过隐瞒或其他不正当手段使实益达与本人的关联交易不公允造成的损失，或者是其他因为本人非经营性占用实益达或奇思广告资金、资产造成的损失，及因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被监管部门处罚等原因造成的损失。	2015年7月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张伟、姚俊、袁琪、张晓艳	本人（含本人关联方，下同）承诺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前偿还本人对标的公司（指本人作为股东的标的公司，下同）的全部非经营性占款；本人承诺未来不会非经营性占用实益达（含子公司，下同）、标的公司（含子公司，下同）的资金、资产。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实益达或标的公司造成损失，自实益达或标的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以现金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实	2015年7月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益达或标的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本人通过隐瞒或其他不正当手段占用、占有实益达或标的公司资产造成的损失，或是本人通过隐瞒或其他不正当手段使实益达与本人的关联交易不公允造成的损失，或者是其他因为本人非经营性占用实益达或标的公司资金、资产造成的损失，及因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被监管部门处罚等原因造成的损失。			
张伟、姚俊、伏虎、逢淑涌、曹建华、袁琪、张晓艳	<p>一、 业绩承诺</p> <p>张伟承诺：顺为广告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500 万元、3,250 万元和 4,225 万元；姚俊承诺，如张伟未能依约履行包括及时进行盈利预测补偿在内的义务和责任的，姚俊将就张伟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的所有义务和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伏虎、逢淑涌、曹建华承诺：奇思广告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00 万元、2,340 万元和 3,042 万元；袁琪、张晓艳承诺：利宣广告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00 万元、1,300 万元和 1,690 万元。</p> <p>二、 盈利承诺期内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的补偿</p> <p>如顺为广告、奇思广告、利宣广告在盈利承诺期内的任一年度：累积实际净利润未达到累积承诺净利润的，则获得股份对价的交易对方应当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当年补偿的股份数量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盈利承诺期间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总价÷新股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已补偿的现金总额/新股发行价格）。如果张伟，伏虎、逢淑涌、曹建华，袁琪、张晓艳没有足够的上市公司股票用于补偿的，则应当使用相应的现金予以补足，具体计算公式如下：当年应补偿现金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盈利承诺期间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总价-（已补偿股份数量×新股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数。上市公司在盈利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年应补偿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上市公司就补偿股份数已分配的现金股利张伟应作相应返还，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p>	2015 年 7 月 1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陈亚妹;乔昕	<p>一、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p> <p>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了维持本次交易后的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本人承诺如下：</p> <p>（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人及其关联自然人、关联企业、关联法人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人及其关联方之间完全独立；</p> <p>3、本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p>	2015 年 7 月 1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p>定。</p> <p>(二) 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p> <p>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的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独立完整的资产；</p> <p>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3、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本人及其关联方。</p> <p>(三) 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p> <p>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及其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p> <p>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及其关联方兼职、领薪；</p> <p>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人及其关联方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四) 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实益达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五)</p> <p>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2、保证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p>3、保证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p> <p>4、保证尽量减少、避免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实益达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从事与实益达或顺为广告、奇思广告、利宣广告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间接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实益达或顺为广告、奇思广告、利宣广告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为避免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其他经营活动，也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p> <p>3、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p>			
--	---	--	--	--

		<p>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p> <p>4、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未来拟从事的业务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关系，本人届时将以适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转让相关企业股权或终止上述业务运营)解决；</p> <p>5、本人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p> <p>6、本人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p>7、本人将督促与本人存在关联关系的自然人和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约束。</p> <p>三、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益的行为。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人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投资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3、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人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4、本人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p>新余海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张伟、伏虎、姚俊、逢淑涌、曹建华、袁琪、张晓艳</p>	<p>一、本人/本企业已向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人/本企业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p> <p>二、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人/本企业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公司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三、如本人/本企业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之前，本人/本企业不转让在实益达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实益</p>	<p>2015年7月1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p>

		达董事会，由实益达董事会代本人/本企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如本人/本企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则授权实益达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如实益达董事会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则授权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乔昕;新余海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关于募集配套资金来源的承诺：</p> <p>1、本人/本企业作为实益达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认购对象，以现金方式参与实益达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即以现金方式认购实益达向本人/本企业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本次用于认购实益达向本人/本企业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现金部分全部来源于本人/本企业合法、可自由支配的自有资金，前述资金无任何直接或间接来自于实益达及其下属公司。</p> <p>2、在按照《股份认购协议》约定需缴纳认购资金的场合，本企业将通过及时缴足认缴出资并增加出资或其他合法形式，确保海和投资支付认购资金前有足够的资金能力，能够及时、足额支付认购资金。本企业通过海和投资参与本次认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本企业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通过结构化产品融资的情形，不存在任何争议及潜在纠纷；本企业持有的海和投资出资比例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亦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进行项目收益再分配、解散合伙企业等）实现的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p> <p>3、在按照《股份认购协议》约定需缴纳认购资金的场合，本人能够及时、足额支付认购资金。在按照《股份认购协议》约定需缴纳认购资金的场合，本人将通过及时缴足认缴出资并增加出资或其他合法形式，确保益瑞投资支付认购资金前有足够的资金能力，能够及时、足额支付认购资金。本人直接参与、或通过益瑞投资参与本次认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本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自有资金系本人多年从事经商及投资活动所得。以上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通过结构化产品融资的情形，不存在任何争议及潜在纠纷；本人持有的益瑞投资出资比例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亦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进行项目收益再分配、解散合伙企业等）实现的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p>	2015年7月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陈亚妹;乔昕;洪兵;胡宜;刘爱民;唐忠诚;陶向南;陈晓燕;曾惠明;张维;朱蕾		<p>关于提供或披露信息的相关承诺</p> <p>如本人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之前，本人不转让在实益达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实益达董事会，由实益达董事会代本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如本人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则授权实益达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如实益达董事会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则授权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2015年7月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亚妹;乔昕	<p>(1) 如果日后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无锡实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按照《出让合同》的约定缴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人民币 9,388,730 元, 则乔昕、陈亚妹将对无锡实益达欠缴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人民币 6,259,130 元承担连带责任;</p> <p>(2) 如果日后有关政府主管部门因无锡实益达公司未能缴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而要求其支付相应的滞纳金及/或要求其承担其它任何经济处罚, 则乔昕、陈亚妹将以连带责任方式代无锡实益达公司支付该等滞纳金及/或承担其它任何经济处罚, 且不向无锡实益达公司进行追偿。</p>	2007 年 6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陈亚妹;拉萨市冠德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乔昕;新余天道酬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p>若日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补缴因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 则陈亚妹、乔昕、新余天道酬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前身系深圳市恒顺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拉萨市冠德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前身系深圳市冠德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以连带责任方式, 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p>	2007 年 6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陈亚妹;拉萨市冠德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乔昕;新余天道酬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p>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 其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 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直接或者间接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2007 年 6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陈亚妹;乔昕	<p>若日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深圳市汇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补缴因享受有关税收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 则实际控制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 无条件全额承担汇大光电 2009-2011 年期间应补缴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p>	2012 年 8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p>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保证符合下列条件:</p> <p>1、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p> <p>2、过去 12 个月内未进行任何风险投资, 并承诺在未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p> <p>3、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 12 个月。</p> <p>4、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 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p>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7 年 3 月 24 日	履行完毕,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1、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 12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从事风险投资的情况，未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2、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不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2017 年 2 月 27 日	2018 年 2 月 26 日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75.46%	至	-58.58%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200	至	5,4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037.6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系因 2016 年同期出售子公司股权获得投资收益，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同类事项，报告期内利润同比下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

2017 年 01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麦达数字：2017 年 1 月 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7 年 02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麦达数字：2017 年 2 月 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7 年 03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麦达数字：2017 年 3 月 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5,935,890.60	123,729,128.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00,071.50	7,892,529.00
应收账款	179,051,579.08	249,531,421.22
预付款项	17,741,190.11	8,071,769.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078,811.37	873,111.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772,978.13	11,807,87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2,843,878.61	49,832,153.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0,348,546.57	508,608,694.45
流动资产合计	957,472,945.97	960,346,676.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81,568.78	3,181,568.7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7,530,436.89	180,499,114.15
投资性房地产	30,518,766.95	30,891,106.45
固定资产	54,435,071.36	55,815,059.71
在建工程	58,680,344.53	58,680,344.5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5,529,168.83	66,200,201.53
开发支出		
商誉	541,571,539.43	541,571,539.43
长期待摊费用	2,696,046.18	2,934,086.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80,179.30	3,533,582.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923.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7,723,122.25	943,383,526.24
资产总计	1,895,196,068.22	1,903,730,202.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806,578.74	6,292,925.88
应付账款	137,001,857.90	176,706,116.26
预收款项	12,992,178.66	9,497,540.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305,855.80	18,060,647.04
应交税费	33,495,971.23	38,402,793.6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719,733.48	17,522,394.2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0,322,175.81	266,482,417.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655,341.82	1,655,341.8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9,467.60	983,651.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04,809.42	2,638,993.69
负债合计	232,926,985.23	269,121,411.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6,382,117.00	576,382,1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0,942,766.49	931,631,237.57
减：库存股	1,204,700.00	1,204,7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2,331.99	34,315.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174,142.20	18,174,142.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0,596,726.31	84,223,78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4,923,383.99	1,609,240,897.39
少数股东权益	27,345,699.00	25,367,893.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2,269,082.99	1,634,608,791.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5,196,068.22	1,903,730,202.94

法定代表人：陈亚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建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素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75,073.59	20,916,694.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72,838.64	680,729.37
预付款项	292,057.72	42,645.48
应收利息	2,007,583.06	679,704.2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96,254.12	17,130,732.70
存货		107,281.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4,000,000.00	269,041,407.75
流动资产合计	289,143,807.13	308,599,194.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54,922,949.59	1,230,671,626.85
投资性房地产	30,518,766.95	30,891,106.45

固定资产	9,827,383.64	10,249,201.2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028,610.76	12,215,690.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0,297,710.94	1,287,027,624.74
资产总计	1,599,441,518.07	1,595,626,819.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31,290.34	1,080,025.70
预收款项	519,452.39	522,429.09
应付职工薪酬	6,522,590.60	6,559,908.41
应交税费	465,695.71	346,709.3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4,943,446.71	35,814,435.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3,782,475.75	44,323,507.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655,341.82	1,655,341.8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5,341.82	1,655,341.82
负债合计	55,437,817.57	45,978,849.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6,382,117.00	576,382,1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9,429,609.02	929,429,609.02
减：库存股	1,204,700.00	1,204,7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174,142.20	18,174,142.20
未分配利润	21,222,532.28	26,866,801.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4,003,700.50	1,549,647,969.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99,441,518.07	1,595,626,819.3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4,906,939.53	203,554,780.10
其中：营业收入	184,906,939.53	203,554,780.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2,259,479.43	182,734,292.60

其中：营业成本	142,984,803.52	153,901,814.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29,589.64	1,482,374.48
销售费用	6,591,468.52	6,257,709.96
管理费用	15,361,285.16	21,821,137.93
财务费用	-4,274,814.75	-1,164,587.20
资产减值损失	667,147.34	435,843.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68,677.26	72,355.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68,677.26	72,355.0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78,782.84	20,892,842.51
加：营业外收入	3,884,685.04	5,054,237.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8,227.72	3,089,065.02
减：营业外支出	3,033.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33.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60,434.38	25,947,080.16
减：所得税费用	6,209,688.41	6,995,895.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50,745.97	18,951,184.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72,940.93	18,468,036.98
少数股东损益	977,805.04	483,147.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83.25	413,322.8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83.25	413,322.8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83.25	413,322.8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83.25	413,322.85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348,762.72	19,364,507.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70,957.68	18,881,359.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7,805.04	483,147.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84	0.03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84	0.0333

法定代表人：陈亚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建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素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77,736.33	10,648,267.71
减：营业成本	705,990.36	6,863,688.06
税金及附加	125,912.47	340,870.64
销售费用		101,150.12
管理费用	4,153,584.90	9,524,204.03
财务费用	-2,677,983.90	-1,206,741.82
资产减值损失	-138,332.16	-301,447.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5,795,177.06	70,482.8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68,677.26	70,482.81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5,786,612.40	-4,602,972.62
加: 营业外收入	145,376.74	3,104,285.01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5,566.92	3,079,285.02
减: 营业外支出	3,033.5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33.5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44,269.16	-1,498,687.61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644,269.16	-1,498,687.6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644,269.16	-1,498,687.6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98	-0.00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98	-0.0027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6,708,111.25	213,967,009.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16,320.72	2,133,872.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9,719.11	5,127,00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904,151.08	221,227,882.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5,047,743.61	148,822,303.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607,152.01	26,081,334.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81,598.55	13,229,829.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24,235.75	34,376,02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360,729.92	222,509,49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43,421.16	-1,281,608.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92,1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90,033.79	1,748,219.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11,551.44	4,959,445.83

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9,581,674.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2,783,259.99	9,899,76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6,538.09	4,219,679.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3,523,274.28	507,198,341.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3,739,812.37	511,418,021.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56,552.38	-501,518,256.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0,5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0,5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421,261.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582,961,261.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10,877.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7,139.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97,858.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97,858.65	54,088,016.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97,858.65	528,873,244.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0,106.71	-200,544.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1,096.58	25,872,836.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897,311.87	52,845,933.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326,215.29	78,718,769.5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5,864.29	11,796,123.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9,996.39	107,387.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48,281.60	67,828,59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44,142.28	79,732,111.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20	3,215,730.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7,686.07	3,776,036.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829.65	1,518,384.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0,734.57	52,955,34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5,358.49	61,465,49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48,783.79	18,266,611.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8,279.74	1,748,219.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51.44	4,955,845.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25.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561,528.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5,932,985.80	6,704,06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139.90	74,277.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56,020,00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000,000.00	479,436,264.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059,139.90	535,530,542.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6,154.10	-528,826,477.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421,261.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421,261.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7,139.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000.00	51,077,13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00.00	521,344,122.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250.10	-4,074.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620.41	10,780,181.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16,694.00	634,612.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75,073.59	11,414,793.96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1 日